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深深宝 A、深深宝 B，代码：000019、200019）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和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和《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28）。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9），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5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已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

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待收到深交所审核反馈意见补充披露完整后再申请复牌。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待公司向深交所提交说明回复，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后，将会按相关规定申请复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须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等，能否通过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